

临翔区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（第五批）

（共 1 项）

序号	政务服务事项					证明事项（材料名称）	区级业务指导 （实施）部门
	主项名称	子项名称	办理项名称	事项类型	行使层级		
1	医师执业注册（含 外籍医师、港澳台 医师短期执业许 可）	医师执业注册	医师执业重新注册	行政许可	区	6 个月以上培训并经考核合格的证明	区卫生健康局

取消部分临翔区第一批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（共 4 项）

序号	政务服务事项					证明事项（材料名称）	区级业务指导(实施)部门	备注
	主项名称	子项名称	办理项名称	事项类型	行使层级			
1	医师执业注册（含外籍医师、港澳台医师短期执业许可）	医师执业注册	医师执业注册（首次注册）	行政许可	区	近 6 个月内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健康体检证明	区卫生健康局	已取消
2	医师执业注册（含外籍医师、港澳台医师短期执业许可）	医师执业注册	医师执业重新注册	行政许可	区	近 6 个月内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健康体检证明	区卫生健康局	已取消
3	护士执业注册		护士执业注册（首次注册）	行政许可	区	近 6 个月内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健康体检证明	区卫生健康局	已取消
4	护士执业注册		护士执业注册（延续注册）	行政许可	区	近 6 个月内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健康体检证明	区卫生健康局	已取消